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以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于 2025 年 9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贵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要求，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我们确认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方案的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同意注册决定后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石家庄海信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能源”），共 1 名特定发行对象。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16.19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认购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92,649,783（含本数），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上限将根据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6）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7）限售期安排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下不同主体之间转让的除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且明确规定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则依其规定相应调整上述限售安排。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

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8)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最新的政策规定或市场条件，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事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计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事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发行具备必要性与可行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事项。我们认为该报告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论证分析切实、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事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计划，有利于增强公司综合竞争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与海信能源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认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相关协

议的条款及签署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协议签署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事项。我们认为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至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事项。我们认为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事项。我们认为相关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和积极回报股东的理念，分红政策连续、稳定、客观、合理，有利于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的事项。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免于发出要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相关事宜的快速推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事项。我们认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相关事宜的快速推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王存军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决议。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